

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江苏捷登智能制造科技有限公司推荐及公司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于2021年5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同意补选生敏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次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生敏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补选董事的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此次补选非独立董事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8日

附件：

生敏先生的简历

生敏先生，1965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曾先后担任徐州工程机械研究所工程师、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徐工集团”）经营管理部计划主管、原机械工业部农业装备司工程机械处及行业发展司技术改造处交流干部、徐工集团规划发展部技术改造经理、徐州液压气动机械公司（现变更为“徐州徐工液压件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徐州美驰车桥有限公司中方经理、徐州徐工液压件有限公司总经理、徐工集团国际发展部部长、江苏恒义汽配制造有限公司总经理，2021年2月加入本公司，现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截止目前，生敏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